

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校园一卡通系统 POS 机采购合同

(项目号: CSWU2023A-054)

甲方 (需方): 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

乙方 (供方): 北京新中新诚通信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校园一卡通系统 POS 机采购项目 (项目号 CSWU2023A-054) 的询价通知书、乙方的《投标文件》及其相关承诺事项, 甲、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。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, 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。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: 经双方协商一致, 达成以下服务合同:

序号	产品名称及型号	主要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 (包括性能、材料、结构、外观、安全)	数量	单价 (元)	总金额 (元)
1	收款机 SKJ-628 (U WE-G)	1. 双液晶屏显示, 可显示 POS 机自检结果、工作状态、持卡人账户信息等; 2. 支持远程在线升级、脱机程序升级; 3. 采用以太网通讯, 支持 WIFI; 4. 内置续航锂电池, 保证断电后可持续工作 2 小时以上; 5. 电源输入具有过压、过流、反压保护功能; 6. 高清语音提示、报警; 7. 支持现有 M1、CPU 卡, 支持 NFC 卡; 8. 黑白名单数量不少于 100 万, 本机流水数量 100 万; 9. 工作模式: 联网模式、脱机模式; 10. 供电方式 POE 供电、外接适配器两种模式; 11. 内置二维码扫描模块, 自带扫描功能, 可实现正扫/反扫功能。 12. 实现按月或按日, 限制自定义次数, 按自定义金额进行消费, 并能定时自动将次数清零。 13. 可直接接入学校现有校园一卡通系统正常使用。(学	70	3780	264600

	校现有一卡通系统为北京新中诚信通公司承建)		
	14. 包含安装调试, 保证设备正常使用		

合计人民币 (小写): 264600 元

合计人民币 (大写): 贰拾陆万肆仟陆佰元整

一、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。供方提供的商品必须是全新的, 完全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, 供方的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如下:

1、质保期限:

自验收合格之日起, 提供 3 年免费质保期。

2、保修范围:

乙方应提供备品备件, 保证甲方应急所需。使用的维修零配件应为原厂配件, 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。

3、服务措施:

3.1 电话咨询

乙方应当为甲方提供技术援助电话, 解答甲方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, 及时为甲方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。

3.2 现场响应

甲方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, 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, 乙方应在 24 小时内采取相应响应措施; 无法在 24 小时内解决的, 应在 48 小时内派出专业人员进行技术支持。

3.3 技术升级

在质保期内, 如果乙方的产品技术升级, 应及时通知甲方, 如甲方有相应要求, 乙方应对采购人进行升级服务。

4、质保期后服务:

4.1 质量保证期过后, 乙方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, 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。

4.2 质量保证期过后, 甲方需要继续由乙方提供售后服务的, 乙方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。

二、交提货方式:

乙方应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20 个工作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。

三、验收标准、方法:

1. 货物到达现场后, 乙方应经甲方清点品名、规格、数量; 检查外观, 安装调试完毕并确保正常使用, 作出验收记录, 双方签字确认。

2. 乙方应保证货物到达甲方所在地完好无损, 如有缺漏、损坏, 由乙方负责调换、补齐或赔偿。

3. 乙方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、装箱单和合格证等, 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。验收合格条件如下:

3.1 设备品种、规格、数量、技术参数以及商品品牌、制造商等与采购合同一致, 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。

3.2 货物技术资料、装箱单、合格证等资料齐全。

3.3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, 并完成安装调试, 并经甲方确认。

4. 乙方提供的货物未达到采购规定要求, 且对甲方造成损失的, 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, 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。

5. 甲方需要制造商对成交供应商交付的产品 (包括质量、技术参数等) 进行确认的, 乙方应予以配合, 并出具书面意见。

6. 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。

7. 设备完成安装调试并试用一周, 运行正常方可进行验收。

四、付款方式:

1、乙方必须在签订合同前向甲方开户银行汇入合同金额的 5% 作为履约保证金, 确保项目按期、按质进行。

2、履约保证金缴纳方式:

以转账、电汇等方式到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指定的银行基本账户, 不得以现金或其他方式划入任何个人账户, 否则由此产生的所有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。乙方必须准确填写的内容为: 履约保证金 (项目号)。

3、履约保证金指定收取账户:

户名: 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

开户行: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沙坪坝支行熙街分理处



账号：50001056800052500187

4、退还方式：

在项目验收之日起至质量保证期及免费维保期满，无质量、售后和其它违约问题，由乙方提出申请，经甲方使用部门签字盖章后在3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给乙方，退还履约保证金请与使用部门直接联系。

5、付款方式：

验收合格后，乙方向采购人提供增值税普通（或专用）发票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全款；

五、违约责任：

按《民法典》、《政府采购法》执行。

六、其他约定事项：

1. 招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、投标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。
2. 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向需方所在地仲裁机构提请仲裁。
3. 本合同一式五份，需方4份，供方1份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。
4. 其他：

需方：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
 地址：重庆高新区虎溪大学城南路151号
 联系电话：01056800052500187
 授权代表：0011705

长周

供方：北京新中新诚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 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6号三区5号楼-1至11层101内9层01室
 电话：010-88151660
 传真：010-88151660
 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北京方庄支行
 账号：3389 6527 0165
 授权代表：关宏生

备注：

签约时间：2023.11.13

签约地点：

